

##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1577

证券简称:长沙银行

编号:2018-018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0日上午在总行33楼3315会议室以现场加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董事15人。本行股东湖南新华联建设有限公司股权质押比例超过了50%，根据监管规定对其实行董事冯建军在董事会上的表决权进行了限制。会议由董事长朱玉国主持，监事会监事长吴四龙，监事晏艳阳、尹恒、许文平、陈亚军，董事秘书杨敏佳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关于提名朱玉国先生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同意提名朱玉国先生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朱玉国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提名赵小中先生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同意提名赵小中先生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提名肖文亮先生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同意提名肖文亮先生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提名洪星先生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同意提名洪星先生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提名冯建军先生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同意提名冯建军先生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提名李晞女士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同意提名李晞女士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提名杜红艳女士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同意提名杜红艳女士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提名邹志文先生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同意提名邹志文先生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提名陈善昂先生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同意提名陈善昂先生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提名李红艳女士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同意提名李红艳女士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提名郑鹏程先生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同意提名郑鹏程先生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提名杜红艳女士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同意提名杜红艳女士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提名尹恒先生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同意提名尹恒先生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提名晏艳阳女士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同意提名晏艳阳女士为本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湖南亿盾投资有限公司股

权质押的议案》

董事同意股票湖南亿盾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本行的1800万股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该笔质押完成后，本行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关于修订〈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对照表》)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理财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理财子公司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议案一至十三项提名董事候选人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1日

##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601577

证券简称:长沙银行

编号:2018-019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通知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月18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滨江路53号楷林商务中心B座长沙银行总行1908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月18日

至2019年1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起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湖南长银八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A股股东
2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祁阳农村商业银行增资的议案	A股股东
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	A股股东
4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调增2018年呆账核销额度的议案	A股股东
5	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条件的议案	A股股东
6.00	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方案的议案	A股股东
6.01	本次发行优先股的数量和种类	A股股东
6.02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A股股东
6.03	存续期限	A股股东
6.04	募集资金用途	A股股东
6.05	发行方式	A股股东
6.06	发行对象	A股股东
6.07	优先股股东参与分配利润的方式	A股股东
6.08	强制转换条款	A股股东
6.09	有条件赎回条款	A股股东
6.10	表决权限制与恢复条款	A股股东
6.11	清偿顺序及清算方法	A股股东
6.12	评级安排	A股股东
6.13	担保安排	A股股东
6.14	转让和交易安排	A股股东
6.15	本次发行协议有效期	A股股东
6.16	有关授权事项	A股股东
7	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的议案	A股股东
8	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9	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内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摊销期后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A股股东
10	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A股股东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有关事宜的议案	A股股东
12	关于修订《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A股股东
13	关于修订《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A股股东

##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理财子公司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577

证券简称:长沙银行

编号:2018-020

本次投资不属于本行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本次投资概述

本行于2018年1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理财子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行全资发起设立长银理财有限公司，最终以监管机构认可及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10亿元，注册地在长沙。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有效表决权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投资不构成本行的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三、审议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于2018年12月20日(星期四)上午9:45在长沙银行总行33楼3301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长吴四龙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本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5名，实际参加会议5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晏艳阳女士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提名晏艳阳女士为本行第六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候选人。晏艳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兰萍女士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兰萍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尹恒先生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尹恒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